



揭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关于实施 提取住房公积金用于大病医疗 支出政策的通知

揭市公积金规〔2025〕1号

各住房公积金缴存职工：

为深入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高度重视“民生”问题，积极响应“民声”诉求，切实缓解缴存职工本人或直系亲属因患重大疾病造成家庭严重困难问题，更好地服务人民群众，经市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审议同意，现就大病提取住房公积金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请条件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缴存职工可提取本人名下的住房公积金：

（一）本人或直系亲属（配偶、父母及子女）患重大疾病且疾病病种属于《重大疾病保险的疾病定义使用规范》中规定的疾病。

（二）本人或直系亲属（配偶、父母及子女）的疾病虽不



符合《重大疾病保险的疾病定义使用规范》中规定的疾病，但年度个人支付的大病医疗费用经医保报销后自费部分累计达1万元以上的。

二、申请资料

- (一) 《揭阳市住房公积金个人提取承诺书》；
 - (二) 申请人身份证原件；
 - (三) 申请人对应归集银行一类账户（广东省内）原件和复印件；
 - (四) 县级以上医疗机构出具并盖章的《疾病诊断证明书》原件和复印件；
 - (五) 医院收费票据原件和复印件；
- 患者配偶申请的，需提供结婚证原件及复印件。患者其他直系亲属申请的，需提供有效关系证明材料（如同一住址的户口本或出生证明等）原件和复印件。

三、提取频次和额度

医院收费票据开具之日起两年内提出申请，每年每人可提取两次。所有提取人累计提取金额不得超过当期医保报销后的个人实际自费部分，逾期不予追溯办理。

四、其他事项

- (一) 当前有住房公积金贷款逾期的，需还清逾期本息方



可办理。

（二）本通知自 2025 年 4 月 1 日至 2030 年 3 月 31 日止。
有效期内如遇法律、法规或有关政策调整变化的，从其规定。

（三）本通知由揭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负责解释。

附件：揭阳市住房公积金个人提取承诺书

揭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5 年 3 月 26 日

（《关于实施提取住房公积金用于大病医疗支出政策的通知》政策解读略，详情请登录揭阳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www.jieyang.gov.cn政务公开-市人民政府公报栏目查阅）



附件

揭阳市住房公积金个人提取承诺书

机编号：

单位名称		单位账号		手机号码				
姓名	职工账号	身份证号						
转入账户信息	姓名	开户银行	账户类型	账号				
			一类卡					
提取原因	符合公积金提取条件（在下表“非销户”提取或“销户”提取选项□打“√”）							
	非销户	☐ 购买住房 ☐ 偿还购房贷款本息 ☐ 建造住房 ☐ 翻建住房 ☐ 大修住房 ☐ 租用公共租赁住房或商品住房 ☐ 既有住宅增设电梯 ☐ 大病提取 ☐ 其他						
销户	☐ 离休、退休 ☐ 完全丧失劳动力并与单位解除劳动合同关系 ☐ 失业或下岗满二年							
	☐ 非本市户口与单位解除劳动合同关系 ☐ 出境定居户口注销 ☐ 死亡或被宣告死亡 ☐ 其他							
个人住房信息核查授权、承诺书	申请人保证此次用于申请提取住房公积金的所有材料符合提取条件，无任何与事实不符的情况，如存在虚假申报行为，不符合提取条件的，申请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申请人提取的住房公积金优先偿还住房公积金贷款本息，若申请人产生住房公积金贷款逾期行为且尚未清偿的，揭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将暂停办理提取业务。另申请人同意授权揭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通过有关部门核查与我本次提取有关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房产、婚姻、户籍等信息，并将查询结果告知揭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申请人郑重承诺：申请人所提供信息及相关材料真实有效。若承诺失实，本人愿意承担以下后果：							
	1. 终止提取行为，在规定期限内退还违规提取的资金；							
	2. 将违规行为通报所在单位并对外公布；							
3. 将违规信息计入公积金个人不良信息库和国家有关征信系统；								
4. 失信信息报送相关管理部门，接受联合惩戒；								
5. 违规提取的资金全额退回之日起2年内不能申请住房公积金提取、贷款；								
6. 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 我已认真阅读上述内容，遵守上述承诺。 本次申请提取金额：_____元。								
☐ 本人同意委托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办理本次提取。								
承诺人签字：_____年 月 日								
受托人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本人愿承担一切相应责任。								
受托人签字：_____年 月 日								

注：1. 本表已填项目需修改的，由申请人本人在修改处签名且摁手指模确认。

2. 提取金额直接转入本人个人银行账户，申请人需提供我市任一公积金归集银行的本人个人一类储蓄卡。

3. 死亡提取的，“转入账户信息”一栏的“姓名”填写“继承人或受遗赠人转入账户信息”，需提供合法有效的继承人或受遗赠人证明文件（包括法律文书）。